

宝鸡市育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锦悦府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编号：殒收回执〔2024〕4号

报备申请单位	宝鸡市育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申请文号	宝育地〔2024〕03号
公示网站及网址	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289404		
公示起止时间	2023年12月27日—2024年1月24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陕西恒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陕西中净润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报备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接收单位：（盖章） 2024年2月26日		
联系人及电话	拓兰兰：0917-6227369		

备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已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中选取水土保持监测评价结论为“红”色的，以及根据跟踪检查和验收报备材料核查的情况发现可能存在较严重水土保持问题的，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核查。第二十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出具报备回执12个月内组织开展核查。